

僧伽林萬佛寺 法華七 時間表 104/05/03訂

香 別	時 間	內 容
	03：50～04：30	起 板、鐘 鼓。
第一支香 (早課)	04：30～05：55 (男眾與常住師父於圓 通殿)	早課如常念「楞嚴咒」(不念大悲、十小等)，念畢剎板。擊大磬，大眾就座。依《誦法華經儀》，開經偈起，擊木魚直誦，至《法華經》文一卷畢(含迴向)。敲引磬，大眾起立，直念接三皈。後接唱祝韋陀如常。
	05：50～06：00	自 依 法 行—靜坐養神、大寮幫忙。
	06：00～08：00	早齋、出坡
第二支香	08：15～09：30	依《誦法華經儀》，唱「爐香讚」，後接誦《法華經》一卷(方式同早課，下同)
第三支香	09：30～10：30	和尚 略釋 法華大意
過 堂	10：45～13：50	午 齋、午 修
第四支香	14：00～15：15	誦《法華經》一卷
第五支香	15：30～16：45	誦《法華經》一卷
	17：00～18：20	自 依 法 行—出坡整理環境修福報、盥洗、靜坐養神。
第六支香 (晚課)	18：30～20：15	時至，禮佛三拜，擊大磬，大眾就座。如前擊木魚直誦《法華經》一卷(含迴向)畢。敲引磬，大眾起立，九鐘十五鼓接「南無華嚴會上佛菩薩」三稱，接《小蒙山》如常，至往生咒後剎板，九鐘十五鼓，接唱「是日已過」、三皈及祝伽藍如常。
養 息	20：15～21：30	自 依 法 行，安 板、養 息。

- 註：**1. 本於具足戒之規定，早課香女眾居士於女眾寮隨擴音共修，男眾與常住師父一同於圓通殿共修，其他時間皆於大殿。
2. 法華七為佛弟子專心修持法華三昧之法會，不同於一般結緣法會，所有參加人員當作嚴肅修持想。於任何時、處皆應肅靜，除工作外，應保持止語，特別是齋堂、寮房及浴廁、盥洗等處。